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

2011 年 3 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长胡建平先生、总经理张帅恒先生、财务负责人邢春琪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红芳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释 义

玻壳 — 真空显示器件的玻璃壳体，含屏和锥

屏 — 作为单件制造的真空显示器件的玻璃部件，它构成真空显示器件的前部玻璃平面

锥 — 作为单件制造的真空显示器件的玻璃部件，它构成真空显示器件的后部锥体外壳

CRT — 使用阴极射线管的显示器

STN-ITO — 导电镀膜玻璃，是形成液晶（LCD）驱动用的透明电极矩阵产品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4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8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19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30
第九节	重要事项.....	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6
附件：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SEG SAMSUNG GLASS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SSG

（二）法定代表人：胡建平

（三）董事会秘书：邢春琪

证券事务代表：李海燕

联系地址：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 23 号

联系电话：0755-89938888-8058、8059

传真：0755-89938787

电子信箱：szsgsx@163.net

（四）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CH3 主厂房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 23 号

邮政编码：518118

公司网址：<http://www.ssg.com.cn>

（五）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刊登年报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报备置地点：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处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三星

股票代码：000068

（七）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6 月 6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501134424

税务登记号码：440301279346489

组织机构代码：27934648-9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中国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2010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元）	68,485,933.61	534,999,542.84	-87.20%	2,295,410,762.40
利润总额（元）	35,390,336.00	-1,924,320,443.07		20,094,25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390,336.00	-1,926,370,072.72		20,732,03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418,796.43	-1,932,881,298.41		-14,845,67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173,055.29	330,471,928.64	-111.55%	497,263,410.80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元）	437,401,642.32	701,449,567.19	-37.64%	3,156,683,81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67,709,648.95	176,319,312.95	51.83%	1,901,291,452.77
股本（股）	896,671,464.00	896,671,464.00	0.00%	896,671,464.0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308,312.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820.37
合计	88,809,132.43

（二）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5	-2.1484		0.023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5	-2.1484		0.023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6	-2.1556		-0.01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9%	-1,092.55%		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3%	-1,096.24%		-0.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26	0.3686	-111.56%	0.5546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2986	0.1966	51.88%	2.1204

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9%	0.0395	0.0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63%	-0.0596	-0.0596

（三）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896,671,464.00	0	0	896,671,464.00
资本公积	725,481,862.04	56,000,000.00	0	781,481,862.04
盈余公积	157,709,529.79	0	0	157,709,529.79
未分配利润	-1,603,543,542.88	35,390,336.00	0	-1,568,153,206.88
股东权益合计	176,319,312.95	91,390,336.00	0	267,709,648.9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2,321,196	47.10%	0	0	0	-134,502,259	-134,502,259	287,818,937	32.1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61,212,186	6.83%	0	0	0	0	0	61,212,186	6.83%
3、其他内资持股	292,350,622	32.60%	0	0	0	-89,667,146	-89,667,146	202,683,476	22.6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92,350,622	32.60%	0	0	0	-89,667,146	-89,667,146	202,683,476	22.6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68,752,228	7.67%	0	0	0	-44,833,573	-44,833,573	23,918,655	2.6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8,752,228	7.67%	0	0	0	-44,833,573	-44,833,573	23,918,655	2.67%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6,160	0.00%	0	0	0	-1,540	-1,540	4,62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74,350,268	52.90%	0	0	0	134,502,259	134,502,259	608,852,527	67.90%
1、人民币普通股	474,350,268	52.90%	0	0	0	134,502,259	134,502,259	608,852,527	67.9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96,671,464	100.00%	0	0	0	0	0	896,671,464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164,925,363	44,833,573	0	120,091,790	股改承诺	2010年3月15日部分解限
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	127,425,259	44,833,573	0	82,591,686	股改承诺	2010年3月15日部分解限
SAMSUNG CORNING(MALAYSIA)SDN.BHD.	68,752,228	44,833,573	0	23,918,655	股改承诺	2010年3月15日部分解限
合计	361,102,850	134,500,719	0	226,602,131	—	—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内，公司没有发行股票及衍生证券。
2. 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后，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满十二个月后，部分限售股可上市流通，导致了本报告期内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公告【2010-02】)

3. 公司没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

（三）公司股东情况

1.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674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5%	201,345,033	120,091,790	0
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1%	156,103,049	82,591,686	0
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67%	113,585,801	23,918,655	0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3%	68,392,697	61,212,186	0



黄颜英	境内自然人	0.45%	4,030,74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通联资本 3 期结构式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3,126,649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3%	3,000,000		
严培芳	境内自然人	0.24%	2,190,000		
徐正华	境内自然人	0.23%	2,055,505		
陶涛	境内自然人	0.22%	1,957,05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89,667,146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81,253,243		人民币普通股	
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		73,511,363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7,180,511		人民币普通股	
黄颜英		4,030,746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通联资本 3 期结构式信托计划		3,126,64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严培芳		2,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正华		2,055,505		人民币普通股	
陶涛		1,957,05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30.24%的股份。 ②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和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持有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 60%的股份和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70%的股份。 ③其它流通股东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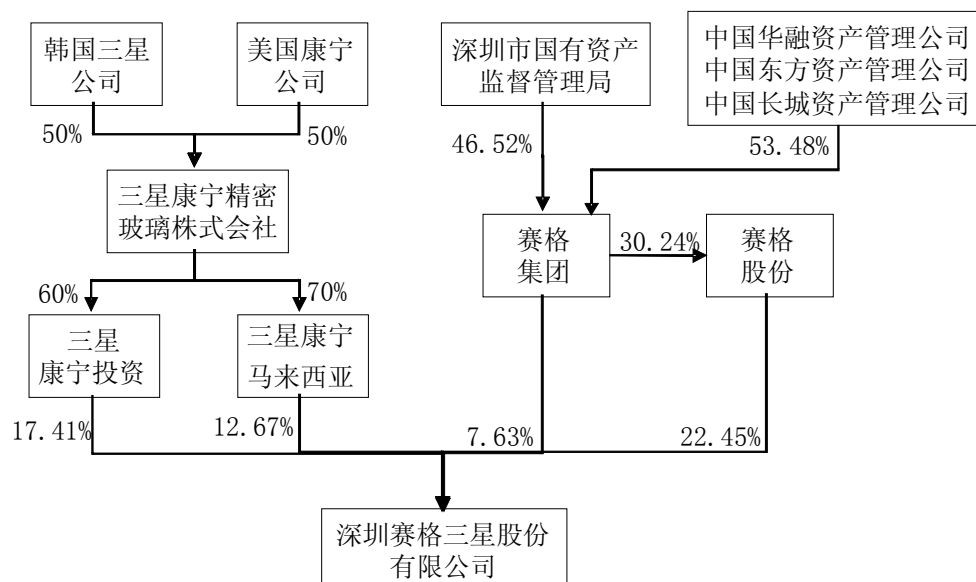
2. 报告期内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东持股变化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01,345,033	22.45	201,345,033	22.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19,670	4.06	81,253,243	9.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4,925,363	18.39	120,091,790	13.39

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56,103,049	17.41	156,103,049	17.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677,790	3.20	73,511,363	8.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7,425,259	14.21	82,591,686	9.21
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3,585,801	12.67	113,585,801	12.6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833,573	5.00	89,667,146	1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68,752,228	7.67	23,918,655	2.67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 公司控股股东及主要法人股东情况：

(1)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股份”）成立于1996年7月，法定代表人王楚先生，注册资本78,480万元，主营电子信息产品投资项目经营及管理，涉外运输及仓储、电子配套服务业等。

(2) 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

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星康宁投资”）是韩国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5 月，法定代表人李寿奉先生，注册资本港币 14,515 万元，主营参与地产、金融、运输、工业项目的投资经营及管理。

（3）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是韩国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2 月，法定代表人朴宪求先生，注册资本 14,221 万元，主营彩色显像管、显示管玻壳的生产和销售。

（4）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集团”）成立于 1984 年 8 月，法定代表人孙盛典先生，注册资本 135,542 万元，经营范围包括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玩具、电子化工项目的生产研究，承接各种电子系统工程项目，开发资金筹集和信贷投资业务，技术开发和信息服务及维修。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胡建平	董事长	男	48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0.00	是
张帅恒	总经理	男	46	2009 年 12	2012 年 12	0	0		42.73	否

				月 10 日	月 10 日					
王科夫	副总经理	男	58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6,160	4,620	二级市场买卖	38.60	否
邢春琪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1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36.93	否
陈惠劼	董事	男	42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0.00	是
汪冠丞	董事	男	47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0.00	是
严琦	董事	男	46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0.00	是
石卫红	独立董事	女	43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5.00	否
刘宏斌	独立董事	男	48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5.00	否
宋晏	独立董事	女	28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5.00	否
赵兴学	监事	男	56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0.00	是
李力夫	监事	男	55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0.00	是
徐海松	监事	男	47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0.00	是
甄元石	监事	男	40	2010 年 10 月 15 日	2012 年 12 月 10 日	0	0		11.59	否
合计	-	-	-	-	-	6,160	4,620	-	144.85	-

公司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表

姓名	本公司职务	股东名称	所任职务
胡建平	董事长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陈惠劼	董事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经营部部长
汪冠丞	董事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产权部副部长
严琦	董事	深圳市赛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赵兴学	监事会主席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李力夫	监事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徐海松	监事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企管部副部长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它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胡建平 男，1962 年生，西安公路学院硕士毕业，高级会计师。现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西安公路学院教师、深圳南方远洋运输公司总会计师、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深圳华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

张帅恒 男，1964 年生，西安交通大学与美国德克萨斯大学阿灵顿分校合作举办的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毕业。现任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历任陕西彩色显象管总厂锥车间副主任、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锥车间副主任、制造二部部长、生产保障部部长、常务副总经理。

王科夫 男，1952 年生，华南理工大学本科毕业，北京大学与瑞士维多利亚大学合作举办的工商管理博士毕业。现任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行政部、证券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第一、二、三、四届董事会秘书。

邢春琪 男，1969 年生，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财政专业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现任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董事会秘书。历任陕西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家电销售公司会计，深圳长茂电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赛京注塑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深圳市赛格集团财务公司财务部部长，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助理、副部长。

陈惠劼 男，1968 年生，同济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现任深圳赛格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经营部部长，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深圳市赛格宝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长、副总会计师，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

汪冠丞 男，1963 年生，武汉大学法学硕士，高级会计师、律师。现任深圳市赛

格集团有限公司产权部副部长，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天津医疗器械研究所质检站仪表室主任，天津纺织学院电器自动化系教师，深圳远大通讯公司经销部经销员，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业务助理、资产部业务助理。

严琦 男，1964 年生，西安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现任深圳市赛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运营部副部长。

刘宏斌 男，1962 年生，中南财经大学法学专业本科毕业，厦门大学研究生院法学院研究生结业。现任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洛阳市重工局物资供销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开物律师事务所律师。

石卫红 女，1967 年生，陕西财经学院现代财务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广东省建设工程概预算专业人员。现任深圳光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深圳市光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所长。

宋晏 女，1982 年生，成都理工大学法学专业本科毕业，中国人民大学在读研究生。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专职律师，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天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历任广东君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

赵兴学 男，1954 年生，第二炮兵工程学院大专毕业，经济师。现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历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物业部部长、工会主席等职务。

李力夫 男，1955 年生，黑龙江社会科学院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会计师。现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徐海松 男，1963 年生，南京工学院本科毕业，工程师。现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

限公司企管部副部长，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中国深圳彩电总公司玻璃组干部，深圳中康玻璃有限公司计划部干部，深圳市赛格中康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计划部助理经理，深圳市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处处长，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部业务助理、企划部业务助理。

甄元石 男，1971 年生，西安通信学院工业外贸专业毕业。现任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主管。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的依据主要有：本地区的薪酬情况，公司内各阶层报酬水平情况，公司上年度经营效益情况和公司经营班子报告董事会并获得批准的年度人力费计划。

报告期内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为 144.85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5 万元，现任独立董事刘宏斌、石卫红、宋晏自 2009 年 12 月起在公司任职，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津贴合计 15 万元。

公司董事会成员胡建平董事长、陈惠劼董事、汪冠丞董事、严琦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中胡建平董事长、陈惠劼董事、汪冠丞董事在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领取报酬，严琦董事在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公司监事会成员赵兴学监事会主席、李力夫监事、徐海松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中赵兴学监事会主席、徐海松监事在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领取报酬，李力夫监事在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4.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张森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公司工会推选甄元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二）公司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工总数为 133 人。在职员工的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如下：

公司在职员工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

区分	管理	技术	业务	工人	合计
博士/硕士	2	1	2	0	5
大本/大专	25	25	29	6	85
中专/技校/高中	2	20	5	16	43
初中	0	0	0	0	0
小计	29	46	36	22	133

另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共计 26 人。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积极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符合现代先进企业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1. 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核，关联股东在表决时按要求进行了回避，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

2. 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均能认真、勤勉地履行职务，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负责。

3. 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4 次监事会，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的各次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

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 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及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公司通过电话咨询答复、电子邮件回复、网上平台交流等方式增强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并指定《证券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对所有股东公平对待。

公司 2010 年共计发布了 38 次公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公司有关经营活动与重大事项状况。公司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基本规范》、《内控指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情形发生。

5.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大股东及其控制人提供非公开信息的问题，公司按照《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管的补充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7]39 号）的要求定期向深圳证监局备案相关文件。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人。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尽职尽责履行职务，按时参加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就公司重大事项如关联方交易等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独立意见。现任独立董事石卫红女士、宋晏女士、刘宏斌先生还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在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

1.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姓名	应参加次数 (次)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石卫红	5	5	0	0
刘宏斌	5	5	0	0

宋晏	5	5	0	0
----	---	---	---	---

2. 报告期内，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卫红女士、宋晏女士、刘宏斌先生通过现场工作或与董事会秘书询问、沟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了解和掌握，对公司重大事宜听取了专门报告。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未提出异议，对公司发生的凡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关联交易和其它重大事项均进行了仔细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董事意见函。

现任独立董事石卫红女士、宋晏女士、刘宏斌先生在年报的编写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前以及年审会计师出具初审意见后与年审会计师见面会谈，就年审工作的开展部署以及在年审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

（三）公司与各法人股东的五分开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与各法人股东完全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公司从事的业务完全独立于各法人股东，公司与各法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经营班子成员、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不在各法人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公司组织机构独立，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与各法人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公司财务独立，建立了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公司的资产独立，权属清晰。

（四）公司存在的治理非规范情况

1.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治理非规范情况。

公司大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是深圳市国资局实际控制的法人，根据国资局的相关要求执行产权报告制度；公司大股东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是韩国三星控制的法人，根据三星总部的要求公司向其报送公司财务资料。股东方、实际控制人要求公司报送信息旨在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未对公司独立性进行干扰。

2. 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的财务信息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务院国资委文件（国资厅评价【2003】23 号）《关于国资委监管企业编报阅读企业财务快报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每月初以公司上月财务报表为准，用网上平台直接报送的形式向赛格方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资局报送上月财务快报；经财务部门逐级审批，报公司领导批准后以人工报送方式，向公司大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报送上月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以传真方式向公司大股东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报送上月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根据三星总部要求了解在华所有参股及控股企业投资的财务及经营状况的要求，公司以上月财务报表为准每月初以电子邮件方式向三星方股东的股东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报送上月 Monthly report、SCH-ABC。

3. 接受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对公司高层和中层管理人员任免的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对公司高层和中层管理人员任免的情况。

4. 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具体项目进行审计、资产购买或处置以及对外投资项目进行审批的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具体项目进行审计、资产购买或处置及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审批的情况。

（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已较为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目前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关的管理活动要求。

报告期内，为提高财务信息披露质量，加强财务会计基础建设，公司遵照《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深证局发〔2010〕109 号）的要求，成立了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订了《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工作方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公司全面客观地开展了自查工作，检查了财务会计基础工作涉及的各项内容，按照深圳市证监局的要求，公司已完成了情况自查、接受公众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的工作。

详情请参阅经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确认意见的《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董事会每年根据个人业绩与公司效益挂钩的原则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并进行奖励。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30 在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如期召开了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201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30 在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如期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8 月 1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上午 9：30 在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如期召开了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决议

1.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1）《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公司董事会 2009 年年度工作报告》
- （3）《公司监事会 2009 年年度工作报告》
- （4）《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公司 2010 年度预算》
- （6）《关于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 （7）《关于提前终止氧气合同及相关赔偿的议案》

2.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1) 《审议关于公司贵金属处置的议案》

3.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1) 《关于公司 CRT 生产专用设备处置的议案》

(2) 《关于 STN 生产线停止运行的议案》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 公司经营状况的回顾

1. 经营状况概括

公司属电子元器件制造业，是国内 CRT 大型制造企业，主要从事 CRT 玻壳及 STN-ITO 镀膜玻璃的制造和销售。

继 2009 年全面停止 CRT 生产线后，公司经过对 STN 经营状况以及市场情况的调查分析，于 2010 年 8 月停止运行 STN 最后一条生产线。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所有生产线均停止运行。公司 2010 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45,569,496.92	503,286,995.35	-90.95%
主营业务利润	6,682,577.84	56,477,475.97	-88.17%
净利润	35,390,336.00	-1,926,370,072.72	

变动原因：

(1) 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31 日全面停止 CRT 生产线运行, 2010 年已无 CRT 产品销售; 2010 年仅有一条 STN 生产线运行并于 8 月停止生产, 公司 STN-ITO 镀膜玻璃产品销售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大幅下降。

(2) 本年度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4,556.95 万元, 产品销售成本 3,888.69 万元, 净利润 3,539.03 万元, 净利润的主要来源是本年度处置贵金属获得的营业外收入。

2.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彩色显像管、显示管玻壳的设计、制造、销售及 STN-ITO 导电镀膜玻璃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 公司产品生产销售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 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 业	4,556.95	3,888.69	14.66%	-90.95%	-91.30%	3.44%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CRT 产品	1.89	1.11	41.27%	-100.00%	-100.00%	29.01%
STN 产品	4,555.06	3,887.59	14.65%	-46.06%	-51.45%	9.48%
合 计	4,556.95	3,888.69	14.66%	-90.95%	-91.30%	3.44%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 元

地区名称	本年营业收入	上年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内销	6,588,919.54	307,390,768.33	-97.86%
出口	38,980,577.38	195,896,227.02	-80.1%
合 计	45,569,496.92	503,286,995.35	-90.95%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人民币) 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劲佳光电(昆山)有限公司	9,061,341.58	19.88%
NANOX CORPORATION	8,722,028.51	19.14%
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半导体有限公司	8,475,530.52	18.60%
河北冀雅电子有限公司	6,566,937.12	14.41%
CrystalClearTechnologySdnBhd	2,604,433.85	5.72%

5. 公允价值计量相关

(1) 公司经营业务不涉及公允价值计量，目前公司没有建立公允价值计量的内部控制制度。

(2) 报告期没有与公允价值相关的项目。

(3) 公司报告期内没有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情况。

6.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及盈利能力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 CRT 生产线已于 2009 年 8 月 31 日全部停止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仅有一条 STN 生产线正常运行。经过对 STN 经营状况以及市场情况的调查分析，为了控制风险减少经营损失，2010 年 8 月公司停止运行了最后一条 STN 生产线，至此公司主营业务 CRT 和 STN 生产线均全面停产。

7.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3,668,402.32	45,556,047.91	-26.09%	本年偿还银行借款与支付职工离职补偿款。
应收票据	700,000.00	19,393,211.64	-96.39%	本年销售减少，同时收回上年票据款项。
应收账款	173,758.91-	16,660,529.14	-98.96%	本年销售减少，同时收回上年应收款项。
预付款项	802,227.75	3,578,388.30	-77.58%	本年公司全面停产，大部分预付款项已结转。
其他应收款	435,724.84	8,138,429.86	-93.96%	收回上年出售原材料款。
存货	440,450.45	49,129,930.92	-99.10%	本年公司全面停产、消化库存的经营策略所致。
固定资产	4,299,067,710.90	4,482,015,882.97	-4.26%	本年处置了固定资产中约 1.8 亿的贵金属。



应付账款	2,549,822.68	14,049,163.35	-81.85%	本年公司8月停止生产，采购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9,214.82	8,819,898.88	-99.78%	公司全面停产，销售大幅减少，预收款项相应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44,093,473.18	52,574,757.53	-16.13%	支付上年计提的职工补偿款
应交税费	3,522,362.58	1,444,288.87	143.88%	年末计提处置贵金属增值税所致。
应付利息	168,850.00	653,400.00	-74.16%	长期借款减少。
其他应付款	13,103,437.11	21,563,745.61	-39.23%	本年退回年初收到的部分CRT设备保证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50.00%	本年偿还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1亿元。
长期借款	-	200,000,000.00	-100.00%	本年偿还长期借款2亿元。
预计负债	6,234,833.00	26,025,000.00	-76.04%	本年预付负债减少主要是支付了前期计提的氧气合同违约金 20,800,000.00 元和包装材料合同违约金 1,985,687.00 元，增加的预计负债为预计的 ITO 靶材赔偿款 2,995,520.00 元。
资本公积	781,481,862.04	725,481,862.04	7.72%	收到股东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无偿捐赠的 5600 万元财务支持款。
营业收入	68,485,933.61	534,999,542.84	-87.20%	市场不景气，公司全面停产，销售减少
营业成本	68,537,993.90	490,658,086.96	-86.03%	市场不景气，公司全面停产，销售减少
财务费用	9,363,350.13	43,196,179.29	-78.34%	本年长期借款比上年大幅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42,615.43	1,498,215,389.71	-100.00%	上年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营业外收入	99,722,291.49	30,699,741.49	224.83%	本年销售贵金属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913,159.06	27,791,685.52	-60.73%	本年预提的合同违约金比上年减少。

8. 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2010 年，因 STN8 月份全面停产致公司的经营活动发生重大调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97,723,634.38 元，同比下降了 90.05%，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销售减少导致货款回收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35,896,689.67 元，同比下降了 79.15%，主要原因是生产、销售减少导致原料采购款、税款支付减少以及员工数量减少导致的支付职工现金报酬减少。

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83,316,165.21 元，同比增长了 197461.36%，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0,881.00 元，同比下降 99.23%，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购置减少。

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56,000,000.00 元, 主要原因是收到股东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无偿捐赠的财务支持款;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310,006,699.78 元, 同比下降 33.43%,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偿还银行借款及支付贷款利息减少。

9. 公司未控股或参股其它公司。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发展战略及 2011 年的经营计划

在内外诸多不利因素下, 根据目前实际经营情况, 为保证资金正常周转, 实现持续经营, 公司需要从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

- (1) 积极开展新项目的引入工作, 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 (2) 加快 CRT 专用设备的处置工作;
- (3) 继续做好 STN 停产后的后续工作;
- (4) 努力开展新业务, 如库房、厂房的租赁, 逐步提高新业务收入;
- (5) 继续加强预算管理,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压缩成本费用开支。

2. 对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分析

公司为了控制风险减少经营损失, 先后在 2009 年 5 月和 7 月停止运行了部分生产线, 并于 2009 年 8 月 31 日全面停止运行 CRT 生产线; 2010 年 8 月, 停止运行了最后一条 STN 生产线后, 公司所有的 CRT 和 STN 生产线均全面停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2,747.64 万元, 公司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

(三) 报告期内的投资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四) 董事会对非标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 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立信大华审字[2011]99 号), 现将有关事项说

明如下：

1. 非标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1) 鉴于市场变化对赛格三星生产经营的重大影响，2010年8月停止运行了最后一条STN 生产线，至此赛格三星所有CRT和STN生产线均全面停产。

(2)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12,747.64万元，赛格三星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

2. 注册会计师对该事项的基本意见

注册会计师认为，赛格三星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赛格三星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需要强调的是，2010 年 8 月，赛格三星停止运行了最后一条 STN 生产线，其所有的 CRT 和 STN 生产线均全面停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2,747.64 万元；赛格三星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赛格三星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对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予以理解。公司董事会认为导致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原因是：注册会计师认为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2009 年起，为了控制和减少经营损失，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先后停止运行了全部 CRT 生产线与部分 STN 生产线，2010 年仅有 STN 一条生产线持续运行。由于产品的更新换代，STN 的市场需求已急剧萎缩，公司于 2010 年 8 月停止最后一条 STN 生产线的运行，STN 终止生产。至此，公司 CRT 与 STN 生产线全面停止运行。

4. 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

由于STN市场变化巨大，行业受到了严重冲击，2010年8月停止运行了最后一条STN的生产线，至此赛格三星所有的CRT和STN生产线均全面停产。在没有主营业务的情况

下，公司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

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需进行资产重组，引入战略投资者，置入新的主营业务，使公司可以持续发展。同时加快 CRT 专用设备的处置工作，保持充裕的资金以偿还债务。

（五）公司独立董事对非标意见审计报告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文件规定的要求，我们对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赛格三星”）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在年报审计过程中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得知赛格三星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赛格三星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但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中强调指出：赛格三星所有的 CRT 和 STN 生产线已全面停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2,747.64 万元；赛格三星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其有关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指出：赛格三星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对赛格三星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理解，该审计意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充分揭示了公司的财务风险，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希望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根据目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采取有效措施来保证资金正常周转，消除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积极化解公司资产和债务风险，尽最大努力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独立董事： 宋 晏、石卫红、刘宏斌

2011 年 3 月 18 日

（六）董事会本次没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流动性，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0.00	-1,926,370,072.72	0.00%	-1,603,543,542.88
2008 年	0.00	20,732,036.36	0.00%	322,826,529.84
2007 年	0.00	-192,006,949.32	0.00%	304,167,697.1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	

（七）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

1. 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其中 1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共形成 25 项决议。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在赛格三星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

- 1) 《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公司 2010 年度预算》；
- 4) 《关于公司 2010 年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董事会 2009 年度工作报告》；
- 6)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 《董事会关于非标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8) 《关于增补公司两项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10) 《关于提前终止氧气合同及相关赔偿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公告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在赛格三星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

- 1) 《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 2) 《关于修订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贵金属处置的议案》。

相关内容公告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5 月 13 日通过电话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

- 1)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相关内容公告于 2010 年 5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9 日在赛格三星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

- 1)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关于 STN 停线的议案》；
- 3) 《关于 CRT 设备处置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自查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公告于 2010 年 8 月 11 日的《证券时报》。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在赛格广场 11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

- 1) 《关于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建立〈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整改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自查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公告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及时、全面地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

(1)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30 在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如期召开了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 《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公司董事会 2009 年年度工作报告》
- 3) 《公司监事会 2009 年年度工作报告》
- 4)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 2010 年度预算》
- 6) 《关于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 7) 《关于提前终止氧气合同及相关赔偿的议案》

(2)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公司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30 在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如期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贵金属处置的议案》。

(3)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8 月 1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刊登《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上午 9：30 在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如期召开了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 《关于公司 CRT 生产专用设备处置的议案》
- 2) 《关于 STN 生产线停止运行的议案》

3. 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运作情况良好，职责分工明确，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1)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 1) 2010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二次会议在圣庭苑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① 2009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

②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09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③ 关于续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2) 2010 年 4 月 20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三次会议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工作方案》。

3) 2010 年 6 月 11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四次会议通过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自查报告》。

4) 2010 年 10 月 18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五次会议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整改报告》。

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报审计会计师的沟通情况

负责年报审计的注册会计师(下称“年审会计师”)进场前,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全面的审阅, 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0 年 12 月 17 日, 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与年审会计师的见面沟通会, 委员们听取了公司关于 2010 年度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 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 与年审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在审计团队进场后, 审计委员会与主要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 了解审计工作进展和会计师关注的问题, 并督促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 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保证年度审计和信息披露工作按照预定进度推进和完成。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 审计委员会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五届六次会议, 委员们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 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同时形成决议同意将公司 2010 年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核。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2010 年 3 月 23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审核了 200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认为符合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关决议和公司制度, 披露情况真实、准确、完整。

2011 年 3 月 3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审核了 201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以及 2010 年度公司经营班子专项奖励方案, 认为符合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关决议和公司制度, 披露情况真实、准确、完整。

(3) 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2010年3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五届第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同意提名邢春琪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0年3月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五届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同意提名叶军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报备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报备制度》,并自2009年10月23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报备制度》及相关法规的要求,继续加强对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的管理,具体管理措施包括:

1. 建立并定期更新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档案。相关知情人需申报个人资料、签署保密承诺;相关内幕信息管理责任人负责登记备查文件,并定期向证券处报备。
2. 定期提醒。公司证券处于每月通过邮件提醒各部门负责人及其他内幕信息管理责任人对可能接触内幕信息的关键岗位人员切实履行管理职责,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并敦促相关知情人及时申报资料、签署保密承诺。
3. 定期向深圳证监局报送控股股东知情人信息。按照深圳证监局的要求,公司每月向深圳证监局报送《ST三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非公开信息情况表》。

(九)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对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履行了指导和监督职责。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 2010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4 次会议：

1.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在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审核通过了

- (1) 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公司 2010 年度预算；
- (4) 关于公司 2010 年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5) 监事会 2009 年度工作报告；
- (6)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 董事会关于非标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8) 关于增补公司两项制度的议案； _
- (9) 关于提前终止氧气合同及相关赔偿的议案。

2.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在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审核通过了

- (1) 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 (2) 关于修订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贵金属处置的议案。

3.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9 日在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审核通过了：

- (1)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关于 STN 停线的议案；
- (3) 关于 CRT 设备处置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自查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在赛格广场 20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核通过了

- (1) 关于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建立《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整改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自查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列席了本年度的各次董事会议，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和其它重大事项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0 年的经营和运作合乎法律规范的要求，公司董事、经营班子执行公司职务时认真履行了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在 2010 年度的重大经营活动中，没有内幕交易。公司在 201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并遵循相关法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公示程序，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二）监事会关于对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报告，并审阅了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意见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意公司董事会就带强调意见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研究，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第九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 （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关联交易方

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三星康宁”）在韩国注册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锡宰，主营生产经营液晶电视用基板玻璃、ITO 靶材、等离子电视用胶片以及 CRT 电视用玻璃，是世界规模最大、技术领先的 TFT-LCD 用高质量基板玻璃生产商。本公司主要股东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及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是其子公司。根据市场公平原则，本公司按市场价向该公司的关联公司深圳三星视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三星视界”）、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三星视界”）销售玻壳以及其它关联公司销售产品，并以商业汇票结算。

2. 销售货物、采购货物、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韩国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	0.00	0.00%	164.87	4.69%
Samsung Japan Corporation	0.00	0.00%	0.00	0.00%
深圳三星视界有限公司	10.67	0.23%	0.00	0.00%
天津三星视界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SAMUNGSDIAMERICAINC	0.00	0.00%	0.00	0.00%
SAMUNGSDIBRASIL.,LTD	0.00	0.00%	0.00	0.00%
SAMUNGSDIMALAYSIA.,LTD	0.00	0.00%	0.00	0.00%
东莞三星视界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SAMUNGSDICO.,LTD.	0.00	0.00%	0.00	0.00%
三星物产新德里	34.59	0.76%	0.00	0.00%
SAMUNG CORNING(MALAYSIA)BERHAD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5.26	0.99%	164.87	4.69%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210.13 万元。

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依据：参考市场价格，以合同价格为依据。

公司所生产的玻壳产品与深圳三星视界所生产的彩管产品是同一行业内的上下游产品，公司与深圳三星视界是配套建设的企业，公司按双方约定价格向深圳三星视界销售玻壳产品。公司与深圳三星视界的关联交易对公司利益未构成损害。

3. 公司与关联方的债权、债务往来

(1) 公司与关联方深圳三星视界、韩国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三星物产新德里之间为正常的销售货物债务往来，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2) 财务支持捐赠款

2009 年 5 月 21 日,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系统以 3.52 元每股的价格,减持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155,783 股。2009 年 8 月 31 日,公司股东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将上述股票减持款 5,600 万元作为财务支持款无偿捐赠给公司,用于员工安置补偿及偿还银行借款等。2010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该款项。此笔捐赠款计入了公司资本公积。

(四)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或其它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 公司未向其它公司提供担保。

3.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4. 其它重大合同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1 日与无锡英特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英特派)签订废旧铂铑设备中铂成分出售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废旧铂成分出售给无锡英特派,废旧的铑成分不出售,无锡英特派在对废旧铂铑设备分离提纯后,将分离提纯后的铑粉暂存在无锡英特派,双方另签铑粉存放保管合同。合同价值为 145,011,670.38 元。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2 日与珠海经济特区贵鑫国际贸易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贵鑫国际)签订废旧铂铑设备中铂成分出售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废旧铂成分出售给贵鑫国际,废旧的铑成分不出售,贵鑫国际在对废旧铂铑设备分离提纯后,将分离提纯后的铑粉暂存在贵鑫国际,双方另签铑粉存放保管合同。合同价值为 139,825,162.07 元。

(五)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没有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期满后,在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原非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承诺人承诺如有违反上款承诺的卖出交易,本承诺人将把卖出股票所获资金划入赛格三星账户归赛格三星所有;承诺人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赛格三星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	如实履行承诺。

	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承诺人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时，将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承诺人声明：本承诺人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股份限售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化，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公司应支付给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度会计报告审计费 30 万元。

（七）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会、董事未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八）报告期初和期末没有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额

（九）2010 年全年没有需清欠的项目

（十）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 公司没有证券投资活动。
2. 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3. 公司没有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
4. 公司没有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5. 关于全面停止运行STN生产线

继2009年全面停止CRT生产线后，公司经过对STN经营状况以及市场情况的调查分析，公司于2010年8月停止运行STN最后一条生产线。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所有生产线均停止运行。

（十一）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本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见附件一）

（二）会计报表（见附件一）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财务主管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公告及文件的正本或原稿。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4
	财务报表附注	1-44

审计报告

立信大华审字[2011]099 号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三星”）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赛格三星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赛格三星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赛格三星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所述，2010 年 8 月，赛格三星停止运行了最后一条 STN 生产线，其所有的 CRT 和 STN 生产线均全面停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2,747.64 万元；赛格三星可能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赛格三星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资 产 负 债 表							
2010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五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一)	33,674,732.33	45,556,047.91	短期借款		-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0.00
应收票据	(二)	700,000.00	19,393,211.64	应付票据		-	0.00
应收账款	(三)	-	16,485,573.23	应付账款	(十)	2,549,822.68	14,049,163.35
预付款项	(四)	802,227.75	3,578,388.30	预收款项	(十一)	19,214.82	8,819,898.88
应收利息		-	-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二)	44,093,473.18	52,574,757.53
应收股利		-	-	应交税费	(十三)	3,522,362.58	1,444,288.87
其他应收款	(五)	435,724.84	8,053,884.66	应付利息	(十四)	168,850.00	653,400.00
存货	(六)	368,028.82	14,943,317.35	应付股利		-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十五)	13,103,437.11	21,563,745.61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六)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5,980,713.74	108,010,423.09	其他流动负债		-	0.00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63,457,160.37	299,105,254.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十七)	-	2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应付款		-	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专项应付款		-	0.00
固定资产	(七)	358,700,818.61	549,704,318.07	预计负债	(十八)	6,234,833.00	26,025,000.00
在建工程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0.00
工程物资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REF!
固定资产清理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34,833.00	#REF!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负债合计		169,691,993.37	#REF!
油气资产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八)	42,720,109.97	43,734,826.03	股本	(十九)	896,671,464.00	896,671,464.00
开发支出		-	-	资本公积	(二十)	781,481,862.04	725,481,862.04
商誉		-	-	减：库存股		-	0.00
长期待摊费用		-	-	盈余公积	(二十一)	157,709,529.79	157,709,529.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二)	-1,568,153,206.88	-1,603,543,542.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7,709,648.95	176,319,312.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1,420,928.58	593,439,144.10				
资产总计		437,401,642.32	701,449,56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7,401,642.32	#REF!
法定代表人：胡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春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红芳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利 润 表

2010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二十三)	68,485,933.61	534,999,542.84
减：营业成本	(二十三)	68,537,993.90	490,658,086.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四)	240,775.24	227,082.90
销售费用		2,433,653.94	19,534,109.88
管理费用		41,292,671.41	410,397,193.14
财务费用	(二十五)	9,357,020.12	43,196,179.29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六)	42,615.43	1,498,215,389.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18,796.43	-1,927,228,499.04
加：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	99,722,291.49	30,699,741.49
减：营业外支出	(二十八)	10,913,159.06	27,791,685.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265,700.08	1,235,496.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390,336.00	-1,924,320,443.07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九)	-	2,049,629.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90,336.00	-1,926,370,072.7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三十)	0.0395	-2.1484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三十)	0.0395	-2.1484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390,336.00	-1,926,370,072.72

法定代表人：胡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春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红芳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现 金 流 量 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412,962.72	932,365,89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796,867.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一)	16,310,671.66	39,029,46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23,634.38	982,192,22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085,043.44	477,972,621.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67,665.67	94,290,397.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66,570.18	18,231,62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一)	55,477,410.38	61,225,65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896,689.67	651,720,29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十二)	-38,173,055.29	330,471,928.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3,316,165.21	143,406.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316,165.21	143,40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81.00	1,420,94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81.00	1,420,94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305,284.21	-1,277,54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419,436,636.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6,699.78	45,546,550.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006,699.78	464,983,18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006,699.78	-464,983,187.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74,470.86	-135,788,800.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49,203.19	178,338,003.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74,732.33	42,549,203.19
法定代表人：胡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春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红芳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股 东 权 益 变 动 表													
编制单位：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896,671,464.00	725,481,862.04	0.00	157,709,529.79	-1,603,543,542.88	176,319,312.95	896,671,464.00	524,083,929.14	0.00	157,709,529.79	322,826,529.84	1,901,291,45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896,671,464.00	725,481,862.04	-	157,709,529.79	-1,603,543,542.88	176,319,312.95	896,671,464.00	524,083,929.14	-	157,709,529.79	322,826,529.84	1,901,291,452.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56,000,000.00	-	-	35,390,336.00	91,390,336.00	-	201,397,932.90	-	-	-1,926,370,072.72	-1,724,972,139.82
（一）净利润	7	-	-	-	-	35,390,336.00	35,390,336.00	-	-	-	-	-1,926,370,072.72	-1,926,370,072.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8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9	-	-	-	-	35,390,336.00	35,390,336.00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	-	56,000,000.00	-	-	-	56,000,000.00	-	201,397,932.90	-	-	-	201,397,932.9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1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		-	-	-	-	-		-	-	-	-
3.其他	13	-	56,000,000.00	-	-	-	56,000,000.00	-	201,397,932.90	-	-	-	201,397,932.90
（四）利润分配	14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5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		-	-	-	-	-		-	-	-		-
4.其他	18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	-	-	-	-	-	-	-	-	-	-	-
4.其他	23	-	-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24												-
1.本期提取	25												-
2.本期使用	26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	896,671,464.00	781,481,862.04	-	157,709,529.79	-1,568,153,206.88	267,709,648.95	896,671,464.00	725,481,862.04	-	157,709,529.79	-1,603,543,542.88	176,319,312.95
法定代表人：胡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春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红芳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由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深业腾美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进出口公司、深圳市赛格储运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在原深圳中康玻璃有限公司基础上进行分立，并以募集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于 1997 年 6 月 6 日正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3 月 25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4]310 号文批准，领取商外资审 A 字[2004]003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4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领取企股粤深总字第 110627A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类型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 6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原深圳中康玻璃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化生产彩色显像管玻壳的企业，于 1989 年设立，1994 年开始生产，1995 年 10 月，经深圳市政府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先进技术企业，并一次性通过国内外权威认证机构 ISO9002 质量体系认证，是“八五”期间国家计划重点工程项目，是 20 世纪 80 年代我国电子工业史上一次性投资最大的项目。本公司承接了原深圳中康玻璃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及业务，并享受原深圳中康玻璃有限公司的所有优惠政策。

韩国三星康宁株式会社（现更名为“韩国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于 1998 年 6 月 26 日全资收购本公司股东深业腾美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3 月 25 日收购了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 14.09% 的股权，本公司于 1998 年 9 月 24 日由深圳市赛格中康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14 日由深圳市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情况：公司以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资本公积金和总股本为基础，向流通股股东转增 103,563,697 股（相当于每 10 股转增 4.602831 股）；向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三星康宁（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两家非流通股东分别转增 4,301,128 股和 2,836,122 股（相当于每 10 股转增 0.256084 股）。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08 年 1 月 11 日。2008 年 1 月 14 日，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896,671,464.00 元。

目前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包括：生产经营彩管玻壳及其材料、玻璃器材、平面显示器件玻璃及其材料。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公司注册地：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大道以北 CH3 主厂房

组织形式：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 23 号

本公司的母公司名称：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

共同控制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名称：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韩国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会计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①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

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款项。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20	2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计提依据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存货价值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值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特殊固定资产包括以铂金为主要材料的贵金属制品以及树木、草坪等园林设施，具有长期使用的过程中有形损耗极小、价值基本保持不变等特点，不估计使用年限和残值，也不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	5	3.80
建筑物附属设备	12	5	7.92
通用设备	6-12	5	15.84-7.92
专用设备	5-12	5	19.00-7.92
运输工具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CPT、CDT 等 CRT 专有技术	10 年	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受益期限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年末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为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

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其中：

通讯设备增容费：按 5 年平均摊销；

SAP 费用：按 5 年平均摊销；

TCA 后续服务费：按 10 年平均摊销；

软件许可费：按 5 年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九)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负债（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

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二十二）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

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七)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三、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国内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出租仓库租金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2%
预提所得税	出口代理佣金及境外服务费	10%
代扣代缴营业税	出口代理佣金及境外服务费	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发[2007]39 号《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税率的企业，2008 年按 18% 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 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 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 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 税率执行。本公司本年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2%。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0 年 1 月至 11 月税率为 1%，12 月的税率为 7%。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不存在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报告期内不存在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3. 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及其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4. 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5. 本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情况。

6.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控股合并）

报告期内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控股合并）。

7.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控股合并）

报告期内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控股合并）。

8. 本年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报告期内不存在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9. 本年发生的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况。

10. 本年发生的吸收合并

报告期内不存在吸收合并的情况。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2. 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及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4. 年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5. 年末不存在已贴现或已背书但未到期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3,758.91	100.00	173,758.91	100.00	16,660,529.14	100.00	174,955.91	1.05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2.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3. 本年不存在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又全额收回或转回, 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4. 本年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

5.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8. 本年年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9. 本年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10. 本年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 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2. 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91,660.84	100	55,936.00	11.38	8,138,429.86	100.00	84,545.20	1.04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2. 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3. 本年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以及本年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4.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U. I. DISPLAY)		13,470.47	1 年以内	2.74%	

7. 年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

8. 本年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本年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其中：年末余额中无用于担保的存货。

年末余额中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2. 存货跌价准备**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七)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十五)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类：**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2. 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年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新密市中原新星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800,000.00	购买 CRT 设备保证金	
广东吉光律师事务所	1,250,000.00	预提法律服务费	

(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

2.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十七)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十八) 预计负债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十九) 股本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2010 年 3 月 23 日, 本公司股东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SAMUNG CORNING (MALAYSIA) SDN. BHD 分别解禁限售股份 44,833,573 股, 总数为 134,500,719 股, 占总股本比例 15%。

本公司股本已经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京信(深)验字【2008】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 资本公积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2010 年 4 月 1 日, 公司收到股东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无偿捐赠的 5600 万元财务支持款, 用于员工安置补偿及偿还银行借款等, 此笔捐赠款公司计入了资本公积。

(二十一) 盈余公积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二

十三)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2.主营业务(分行业)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3.主营业务(分产品)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4. 主营业务(分地区)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二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二十五) 财务费用

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9,750,571.23	48,211,362.80
减: 利息收入	329,550.46	6,111,009.93
汇兑损益	-181,022.43	834,662.42
其他	117,021.78	261,164.00
合计	9,357,020.12	43,196,179.29

(二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 (二十七)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类情况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2.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1.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小 计			
2.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所得税退税			
(2) 研发补贴		6,000,000.00	
(3) 生产性用电补贴		11,714,200.00	
(4) 一般贸易征退差补助		170,053.00	
(5) 天然气补贴		3,500,000.00	
(6) 贴息补贴			
(7) 其他		20,000.00	
小 计		21,404,253.00	
合计		21,404,253.00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错误！未找到引用源。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错误！未找到引用源。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三十二)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错误！未找到引用源。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韩国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	间接控股股东	股份公司	韩国	李宪植		韩币176,585百万元	30.08%	30.08%		

(二)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三)关联方交易

1. 本年不存在有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深圳三星视界有限公司		协议价格			407.33	1.71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SAMUNGSDICO., LTD.	销售商品		协议价格			2.01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三星物产新德里	销售商品	协议价格	34.59	0.76	2,036.82	4.05
SAMUNG CORNING (MALAYSIA) BERHAD	销售商品	协议价格			1,576.67	3.13

关联交易说明

(1) 采购价格的确定依据

参考市场价格，以协议约定价格为依据。

(2) 未结算应收项目的坏账准备金额

对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未计提坏账准备。

4. 本年未发生关联托管情况。

5. 本年未发生关联承包情况。

6. 本年未发生关联租赁情况。

7. 本年未发生关联担保情况。

8. 本年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9. 本年未发生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0. 本年未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 类交易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三星康宁投资有限 公司	财务支持款、捐赠	财务支持款、捐赠		5600.00	100.00		

(1) 财务支持捐赠款

2009 年 5 月 21 日，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系统以 3.52 元每股的价格，减持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155,783 股。2009 年 8 月 31 日，公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司股东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将上述股票减持款 5,600 万元作为财务支持款无偿捐赠给公司,用于员工安置补偿及偿还银行借款等。2010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该款项。此笔捐赠款计入了公司资本公积金。

1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错误! 未找到引用源。(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Samsung Japan Corporation			0.21	
	三星康宁精密玻璃株式会社			103.35	

七、或有事项

1. IT0 靶材为 STN 镀膜用主要原材料,公司于 2010 年 8 月结束 STN 生产,按合同约定,应退回部分靶材给股东三星康宁公司。实际可退数量与合同约定计算出的应退数量存在一定差异,截止到 2010 年末公司预计需补偿三星康宁 IT0 靶材 2,024 公斤,折合人民币预计 2,995,520.00 元。

八、承诺事项

(一) 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本公司以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中的厂房抵押取得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固定投资借款,本年末借款余额 1 亿人民币,借款期限从 2003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1 年 11 月 12 日。其中土地使用权账面原价 50,735,802.89 元,累计摊销 8,015,692.92 元,账面价值 42,720,109.97 元;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原价 744,275,692.40 元,累计折旧 165,217,049.52 元,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6,727,230.82 元,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72,331,412.06 元。

年末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15,051,522.03 元,抵押清单如下:

资产描述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CH2 主/配厂房	192,555,907.88	38,464,916.14
CH2 主/配厂房	26,758,322.84	5,906,737.80
CH2 主/配厂房	665,780.02	95,341.63
CH2 主/配厂房	1,422,647.00	203,727.14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合同增补	165,920.00	134,395.20
CH2 主/配厂房	5,935,607.87	1,133,418.45
CH2 主/配厂房监理合同增补	106,979.31	30,616.47
CH2 主/配厂房(报关代理/检验费用)	220,924.10	178,948.50
CH2 主/配厂房(扩建工程结算费用)	951,538.50	770,746.20
成品库	15,399,444.38	11,400,721.97
综合服务楼	17,541,240.72	7,657,648.63
闲置品仓库	12,643,172.45	3,425,117.49
闲置品仓库	2,143,350.66	571,032.08
办公楼	10,084,788.74	7,466,105.27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办公楼(人事部办公室改造)	44,182.00	35,787.40
CH1 主/配厂房	192,552,755.34	39,639,869.61
CH1 主/配厂房	26,494,799.02	6,009,475.79
CH1 主/配厂房	665,786.02	149,878.38
CH1 主/配厂房	1,422,647.09	320,259.11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合同增补	161,040.00	130,442.40
CH1 主/配厂房合同增补	5,935,607.87	1,133,418.45
CH1 主/配厂房监理合同增补	106,978.31	30,616.16
CH1 主/配厂房(101 主厂房环境改善工程)	1,150,936.00	274,580.45
CH1 主/配厂房(报关代理/检验费用)	214,426.33	61,366.78
CH1 主/配厂房(扩建工程结算费用)	951,538.50	770,746.20
CH3 主/配厂房	192,266,778.04	36,456,416.02
CH3 主/配厂房	26,225,722.24	5,271,079.73
CH3 主/配厂房	665,797.66	107,437.92
CH3 主/配厂房	1,422,647.00	203,727.14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合同增补	161,040.00	130,442.40
CH3 主/配厂房合同增补	5,935,607.88	3,111,954.42
CH3 主/配厂房监理合同增补	106,979.29	86,653.24
CH3 主/配厂房(报关代理/检验费用)	214,426.34	173,685.34
CH3 主/配厂房(扩建工程结算费用)	980,373.00	794,102.15
土地使用权	50,735,802.89	42,720,109.97
合计:	795,011,495.29	215,051,522.03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1. 长期借款前期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与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补充协议书》，将 2003 年 11 月 12 日签订的（2003）圳中银司借字第 56501 号《固定投资贷款合同》项下还款计划修改为从 2009 年至 2011 年，每年偿还贷款金额为贰亿元整。另外，本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应中国银行的要求，向其做出承诺。按该承诺函的约定，如果公司处置停止运行的资产，回收的资金将首先偿还中国银行的项目贷款。2010 年公司利用处置固定资产中的贵金属所得资金与收到的股东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无偿捐赠的 5,600 万元财务支持款偿还了长期借款 3 亿元，公司计划在处置其余 CRT 闲置设备后，利用收回的资金偿还中国银行余下的 1 亿元贷款。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1 年 2 月 28 日，接赛格三星大股东通知，公司大股东正在策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1 年 3 月 1 日起停牌，待相关公告披露后复牌。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为了控制风险减少经营损失，先后在 2009 年 5 月和 7 月停止运行了部分生产线，并于 2009 年 8 月 31 日全面停止运行 CRT 生产线。2010 年 8 月，停止运行了最后一条 STN 的生产线，至此公司所有的 CRT 和 STN 生产线均全面停产。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2,747.64 万元。由于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可能无法在正常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材料赔偿款 2,995,520.00 元。
营业外支出	10,913,159.06	27,791,685.52	-60.73	本年预提的合同违约金比上年减少。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批准报出。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八日